联合国 $A_{/56/PV.77}$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七次全体会议 2001年12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宝席: 库马洛(代理主席)(南非)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库马洛(南非)主持会议。

上午 10 时开会

议程项目 21

联合国同区域性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合作

- (a)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171)
- (b)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390) 决议草案(A/56/L.34)
- (c)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302) 决议草案(A/56/L.31)
- (d) 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398) 决议草案(A/56/L.36)
- (e)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474) 决议草案(A/56/L.26)

- (f)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996, A/56/449) 决议草案(A/56/L.35)
 - (g) 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301) 决议草案(A/56/L. 25/Rev. 1)
 - (h)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122) 决议草案(A/56/L.32)
 - (i) 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125)
 - (j)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56/489) 决议草案(A/56/L.37)
 - (k) 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秘书长转递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报告的说明(A/56/317)

决议草案(A/56/L.38)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1)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转递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报告的说明(A/56/490)

决议草案(A/56/L.30)

(m)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决议草案(A/56/L.29)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全面禁止核 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沃尔夫冈•霍夫曼 先生提出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霍夫曼先生(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以英语发言): 我今天在此荣幸地汇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活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是国际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基石之一。它对在任何环境中进行的任何核试验爆炸的完全禁止将有助于结束对日益先进的核武器的发展,并阻止这种武器的扩散。

鉴于 9 月 11 日发生的恐怖主义袭击,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斗争具有了新的紧迫性。象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仅在三周前在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上的开幕词中所说的那样,

"那些事件应使每一个人都清楚地看到,我们经受不起核武器的进一步扩散。我们也承受不了在从世界的武库中消除核武器的努力中丧失现有势头。我们必须尽我们所能来减少这些武器落入恐怖分子手中的危险。"(新闻稿(SG/SM/8020,2001年11月11日)

自从我在 2000 年 10 月 30 日在大会上首次发言以来,我高兴地通知各位成员,又有四个国家签署了《条约》,同时又有 23 个国家批准了《条约》,其中一个是附件二国家,即《条约》中所列 44 个国家之一,《条约》的生效需要有这些国家的批准。现在总共有 164 个国家签署、另有 89 个国家核准了此项《条约》,核准条约中有 31 个是附件二所列国家,签署与

核准的程度和速度显示国际社会对该《条约》的坚定支持。

五年前成立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为有效执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作必要的准备,并筹备条约缔约国大会第一届会议,该委员会的活动集中在两个关键领域:建立监测遵守该《条约》情况的全球核查制度,推动签署与核准。

到 2001 年 12 月 1 日,临时技术秘书处包括了来自 68 个国家的 266 位工作人员,专业人员职类中妇女的百分比已经达到 27.9%,为 1997-2002 财政年度核准的预算资源总额达到约 4.08 亿美元,其中大部分资源用于与核准有关的活动;在 2000-2001 年度,只划拨了总资源的 18.5%用于行政管理和其它与核准无关的方案。

该委员会的一个主要活动是建立监测遵守该《条约》情况的全球核查制度,此一制度需要在该《条约》开始生效时运作,能够侦察到地下、水面和空中的核爆炸情况。核查制度包括四个部分,第一是国际数据中心(国际数据中心)的国际监测系统(国际监测系统),这个系统可以侦察出可能发生的核爆炸迹象。第二,协商和阐明进程可以澄清和解决可能没有遵守该《条约》的事项。第三,各缔约国还拥有要求现场视察的权力,以确定是否有违反该《条约》进行核武器试验和任何其它核爆炸的情况,并搜集也许会协助确定可能违反者的事实。最后,建立信心的措施将有助于解决由于可能误解核查数据而引起对遵守情况的关切,并协助校准国际监测系统监测点。

国际监测系统包括 321 个监测点和 16 个放射性核素实验室,以监测大地有无核爆炸迹象。国际监测系统利用抗震、氢声波和次声监控技术侦察可能的核爆炸,放射性核素监测技术收集并分析空气取样,监测核爆炸产生的实物产品证据。鉴于建立全世界第一个监测网所面临的在工程方面的挑战,在建立这些设施方面的进展始终顺利,已完成 270 多项实地调查,并建立了 22 座初级抗震测点,75 个辅助性抗震测点,3 个氢声波测点,12 个次声监控测点和 17 个放射性

核素测点,这些测点现在实际上都符合作为国际监测 系统网络合格部分的必要规格标准。

全球通讯基础设施(GCI)将国际监测系统设施的抗震、氢声波、次声监控和放射性核素数据传送到国际数据中心,这些全球卫星通讯网络还被用来向签字国发送与核查该《条约》有关的数据和报告,传送的数据真实、不受干扰,截至今年 10 月底,大约有65 个国际监测系统测点与全球通讯基础设施相联,有些是直接联在一起,还有些是通过7个独立的支网与之相联。

国际数据中心通过提供有效的《条约》监测所需 产品和服务来支助签字国的核查义务,该中心从世界 各地的测点接收原始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并向各国 发送进行最后的分析。经改进的软件正在确定产生抗 震、氢声波、次声监控和放射性核素数据的事项方面 加强其精密度,整个核查系统不断得到发展和精练。

该《条约》中所规定的现场视察是最后一项核查 措施,拟定现场视察业务手册草案是筹备委员会的一 项关键任务,该委员会还在取得视察设备,并正在建 立可能的检查专员后备名单。

该《条约》的中心目的是有效地为在所有方面防止核武器的扩散作出贡献,并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但是,用来收集、发送、处理和分析核查数据的基础设施和技术同这些数据本身可以为签字国提供巨大的科学和民政方面的利益,该核查制度提供了有关地壳、海洋和大气方面的全套信息,在研究地球结构和有关地震、预测火山爆发、海啸警报、水下事件定位和海洋温度以及气候变化监测的研究中可以利用抗震、氢声波和次声监控数据,这些数据可以协助减少火山爆发对民用航空的影响,并可以用于大洋膨胀研究和大气及气象研究,放射性核素技术为侦察放射性核素分散、监测辐射水平和研究自然放射性活动以及支助大气研究、生物研究和环境变化跟踪提供了各种机会。

筹备委员会通过国际合作讲习班和其他诸如专家通讯系统等旨在进一步加深对该《条约》理解的活动促进信息分享,专家通讯系统是一个受密码保护的网址,可以使国家指定的注册使用者有效而迅速地获得该筹备委员会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文件,还向各国提供有关国际监测系统、国际数据中心和现场视察技术方面的训练班和讲习班,从而协助这些国家改进其在有关领域的科学能力。

大会于 2001 年 6 月 15 日通过了《规定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关系的协定》,从而把筹备委员会接受为联合国家庭的新成员。该委员会仍然是一个独立的国际组织,但是被赋予正式地位,使我们得以为联合国的各项目标作出贡献。核禁试组织工作人员出差时使用联合国通行证,我们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签定了一项服务协定,规定该署为我们提供行动支助。我们的联络办事处位于纽约大街对面的联合国建筑物内,为执行与联合国的关系协定发挥作用,并与联合国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机构、区域办事处、政府间或有关非政府组织办事处以及在纽约这里的各代表团进行联络。

根据这项协定,我们同联合国和联合国各方案、基金和专门机构的联系和互动正在进一步发展,并正在审查加强合作与支持的各种办法。为了为联合国大家庭工作做出充分贡献,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已经要求正式加入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或联合国系统执行首长理事会。2001年10月,行政协调会将改名为联合国系统执行首长协调理事会。筹备委员会现在已参加行政协调委员会各高级别委员会的工作,但是这种参加不能代替作为这一主要协调机构正式成员的资格。鉴于《千年宣言》中与裁军相关的各种问题,我们认为,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能为联合国家庭的工作作出充分贡献特别重要。

我们认为,每年向联合国报告我们的活动也是重要的。我们充分认识到大会使大会工作合理化的愿望,认为让大会更加密切地了解我们这一不断扩大的新组织的迅速发展非常重要。在人们日益关切大规模

毁灭性武器扩散的时候,本领域各专门组织的报告对 大会的审议和讨论因有特别意义。

最后我要强调,《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开放供签署后5年,国际社会对该条约的支持已经得到证实,该条约已被承认在核裁军和防止核武器扩散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正在发展的核查体制能更精确地确定发事地点,而且此外,签署国现在已可采用的数据,包括原始数据和经过处理的数据,可有宝贵的民用和科学用途。正如三个星期前在这里联合国总部召开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一致宣布,我们呼吁所有国家采取措施,确保《全面禁试条约》尽快生效。通过签署和批准《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各国将加入全球社会确保世界成为后代更加安全的场所的承诺。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现在我请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介绍该组织的报告。

布斯塔尼先生(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以英语发 6**): 自从大会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缔约国会议通过《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间关系的协定》以来,这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第一次正式向本机构报告与执行《化学武器公约》特别有关的事项。我有幸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的身份做这一发言,以履行希望是每年一次的报告要求,就全球化学武器裁军和不扩散谈谈我的希望和我对目前局势的关切,并强调需要国际社会迅速采取行动的若干问题,其中有的问题已经因为最近的事态发展而更加突出。

在世界打击恐怖主义罪恶的持续斗争面临极大的新挑战的时候,能在大会上发言是一次特别恰当的机会。9月11日数千名许多国籍和信仰的无辜平民惨遭谋杀,使国际安全的结构被撕裂。现代历史上最严重的恐怖主义暴行给我们的安全概念带来了一个崭新的层面,我们过去对安全的认识基本上以假设国家或国家集团之间的紧张和竞争是国际关系的核心为基础。在9月11日以来短短的3个月时间内,许多这些假设突然显得几乎是远古时代的概念。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危险和风险日益表明,只有一真正以多

边合作行动与解决办法为基础的长期努力才能根除恐怖主义的祸害。

面对国际社会的不寻常的新挑战不能靠一般措施解决。用乔治·布什总统的话说,打击恐怖的全球斗争需要采用我们所有的每一种资源。而且,每一种这样的资源——国家和国际资源——都需要充分发挥潜力。最迫切的责任落在各国和国际执法和情报机构的肩上,落在男女军人和外交界与金融界的肩上,首先落在世界领导人的肩上。只有通过协调的全球努力,才能有效地挑战和击败全球恐怖主义网络。有效的国际合作与分享每一个国家的情报和活动逻辑上要求国际组织——首先是联合国——的积极参与。

秘书长在10月1日的一次讲话中指出,

"最大的危险来自于一个获得和使用核武器、生物武器或化学武器的非国家团体甚至个人"。(A/56/PV.12,第3页)。

他们已经获得和使用了一些这类武器。1995年,宗教狂热份子用一种化学作战剂——沙林毒气——在东京地铁内袭击平民。乌萨马·本·拉丹想要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化学武器,这也是有纪录的公开事实。最近在美国发生的炭疽菌也不是自然原因造成的。恐怖主义份子会就此罢手吗?当然不会。在一定的条件下化学武器有比生物武器造成更大破坏的潜力。化学武器可以立即致人于死地,让我们没有时间用抗生素或抢救。化学武器袭击需要我们立即作出大规模反应和抢救工作。清除化学武器留下的污染极端困难。我们的检查人员在检查一些15年前已经停火生产化学武器的老化学武器生产设施时,或在检查50年前已废弃的化学武器时,仍然要穿全身防护。

如果和一旦面临化学恐怖主义,世界是否已经作好有效对付他们的准备?我们是否真正理解这种威胁的全部含义?如果恐怖主义使用化学武器包括毒素化学武器不再成为一种模糊的危险,而是一种已经证实的威胁和变成顽固的现实,我们是否准备和有能力作出迅速和有效的反应?

这一问题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 143 个成员国 (最近加上瑙鲁和乌干达,过不久就将有 145 个成员 国) 具有直接意义。这对它们已赋予《化学武器公约》 的使命有直接关系。对那些缺乏可能有助于捍卫或保 护自己免受化学武器攻击的专门知识和体制资源的 缔约国来说,它也具有非同寻常的意义。秘书长相信, 而且我也相信,国际社会在通过加强反对使用和扩散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球规范来预防今后使用这种 武器实施恐怖主义行动方面仍有大量工作可做。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并不是一个政策机构。它没有追踪恐怖主义分子或挫败恐怖主义阴谋的任务规定或专门知识。然而,它是一个国际组织,其任务是核查特定的国际法律义务的遵守情况。用公约本身的措辞来说,所有缔约国"决心为全人类完全排除使用化学武器的可能性"。这意味着包括恐怖主义分子在内的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全世界145个国家的坚定承诺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发挥独特和权威性的作用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它毕竟是国际社会指定的全球反对所有可能使用包括有毒化学品在内的化学武器的知识和专门知识的存放处。经安全理事会的邀请,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愿意向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提供合作并就根据第1373(2001)号决议提出的事项提供信息或援助。

该公约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禁止缔约国公民从事有违其规定的行动,包括化学恐怖主义。成员国承担庄严的条约义务颁布国家刑事立法从而使它们能够起诉此类个人。因此,《化学武器公约》建立了一套真正的反对化学武器和反对所有可能破坏这一规范的人,包括恐怖主义分子的全球法律规范。为那些试图发展或使用化学武器的恐怖主义分子提供庇护是在该公约145个缔约国领土上应依法惩处的罪行。

该公约还要求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向受到任何人 实施的化学武器威胁或化学武器攻击的每个和任何 一个缔约国提供援助。应付这种可能性的应急计划已 经实施,但坦诚地说,如果我们想能够以该公约规定的方式作出回应,需要做更多的工作。

最后,本组织的存在理由——在世界范围内消除 化学武器并建立和巩固一个可行的化学武器不扩散 制度——将大大减少恐怖主义分子生产化学武器或 化学武器落入恐怖主义分子之手的可能性。

该公约越早实现普遍性,所有的化学武器越早销毁,我们的化学武器不扩散制度越早得到加强和巩固,所有缔约国越早实施预防非法使用化学品和化学技术的有效法律制度,包括刑事立法,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越早装备起来,以便对那些面临着化学武器攻击的方面提供及时和适当的援助,化学恐怖主义的威胁将越早受到有效遏制并大为减少。在这些诸多领域中,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联合国以及其他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将大大促进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

这使我想起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得以在上述所有领域取得的成就以及仍有待完成的工作。从许多方面看,2000年是我们迄今为止最富有成就的年份。令人遗憾的是,2001年已经成为牺牲和沮丧的年份之一。

完全不可避免的所有事项之一是必须使本组织成员普遍化。《化学武器公约》约四年半前生效时有87个缔约国,现在已经增加到了145个缔约国。我们在这一短暂时期内取得的成就和其他多边军备控制和核裁军体制在20多年里所取得的一样多。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已经作出了广泛努力,以进一步增加《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约国数,并将其吸收各国普遍参加的战略目标放在世界上目前约50个非成员国所在的正在日益缩小的地域上。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执行理事会主席,苏丹的阿卜杜勒·哈利姆·巴布·法提赫大使近来与非洲大陆尚未加入《化学武器公约》的国家的外交部长在赞比亚卢萨卡举行的新非洲联盟首脑会议的富余时间进行了广泛和颇有希望的探讨。今年早些时候,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联合国的协助之下,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曾两次将普遍加入该公约的问题提交太平洋论坛国

家。上星期,在牙买加举办一个区域研讨会,研讨会 所针对的主要是来自中美洲和加勒比的非本组织成 员国家,但也获得其他区域行动者的积极参与和财政 资助。我们需要作出更多的合作努力,从而使缔约国 和非缔约国坐到同一张桌上,以便扩大该公约的覆盖 范围,造福所有国家。

当然,由于一些历史原因,以及由于复杂和相互 关联的区域安全问题相互交织在一起,《化学武器公 约》成员问题不幸也涉及世界其他领域。的确,不能 够也不应该轻视安全关切事项。这就是为什么我认为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成员国与我一起参加和设法与那 些是否加入《化学武器公约》问题仍然未列入立法优 先事项和盘根错节地陷入了安全两难境地的国家开 展建设性对话至关重要的原因。

《化学武器公约》毕竟是主权国家的自愿联盟,并不会迫使任何国家加入该联盟。但我相信,可以通过使这种非缔约国加入《化学武器公约》所需的建立某种程度信任的各项措施来维护国家安全。该公约缔约国正在日益稳定地增加,即使在这些困难地区也是这样,它证明了这种办法的有效性。当然,在这些地区具有相当影响力的《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应该与我们一起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中积极探索有可能进一步扩大《化学武器公约》范围的所有此类措施。

我们在这方面还要依靠联合国的支持与合作。9 月 11 日以来的国际事态发展的合作动态可能会促使 那些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十分清楚地看到加入公约 的益处和不加入公约的不利之处。

实现完全消除化学武器已经取得重大的进展。四个已经宣布拥有化学武器的缔约国宣布的共860万件化学武器已经由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检查人员逐项审慎地编制了清单,并定期重新检查以确保它们未被挪移。自该公约生效以来,已经销毁了五分之一的此类化学军火及其6000吨的化学试剂。11个缔约国宣布的61套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已经停止生产并关闭。其中的36套设施不是完全被拆除就是完全转入和平用途。已经将约64000个检查日用于核查49个缔约

国领土上的该公约遵守情况,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约 1100 次检查中的四分之三是在与化学武器有关的设 施上进行的。

然而,我对美国与俄罗斯联邦已销毁的化学武器的数目差距感到担忧,前者已经销毁了其库存的23%,而后者却尚未销毁其化学武器库的1%。美国为这项工作所投入的力量和资源应得到高度赞扬。印度的努力同样也应得到高度赞扬。

我要高兴地补充指出,在过去一年里,俄罗斯已出现重大的变化。化学武器,包括前苏联设计的最先进武器,已经在我们视察人员的密切注视下,在俄罗斯境内销毁。俄罗斯第一个全面的化学武器销毁设施终于将在明年头半年投入运作。俄罗斯领导人对其所继承化学武器的销毁任务的重视反映于普京总统任命了俄罗斯联邦前总理谢尔盖·基里延科先生,负责监督俄罗斯化学武器销毁方案的实施。

有关俄罗斯订正化学武器销毁方案的情况已经 提供给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现在所需要的是将这一方 案转变为一项详细的项目计划,并让俄罗斯与它的国 际伙伴一起审查进一步加快目前销毁时间表的方式, 包括通过更广泛的国际参与和援助。禁止化学武器组 织随时准备对这一进程作出建设性贡献。

尽管存在一些实际的困难,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为建立一个可靠的全球化学工业核查制度奠定了基础。我们迄今为止维持了公约这一重要的不扩散支柱的完整性,尽管一些缔约国的国家当局也许对本国的化学公司过于保护。我们正在每个地方实施连贯一致和公平的视察规则。我们将不背离这一原则。

有人有时指责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管得太严。是的,我们管得是很严,但我们必须这样做,不过只会在公约要求视察人员充分完成任务所需的程度内这样做。我们从未——我强调从未——超出公约要求我们的范围,我们现在已经完成300多次视察,并没有人谴责我们违反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严格而苛刻的保密政策。

虽然视察进程的内部完整性得到了维持,但整个工业视察制度的完整性由于缔约国分配给化学工业的财政资源不足而受到严重挑战。如果我们想充分利用公约的视察极限,那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除了今年预算中所规定的132次视察外,至少还应对化学工业厂址进行几百次视察。

我要强调这不是什么凭空想象。它完全符合公约 所规定的不扩散目标,而且在当初导致订立公约的日 内瓦谈判的记录中也得到充分强调。提高对化学工业 设施的视察率是必要的,这是基于就已视察设施对公 约的风险程度所作的详尽评价以及公约本身关于须 随机挑选其他厂址作为视察对象的标准的适用情况。

如果对可能的不遵守行为感到关切的会员国没有充分利用这一制度,包括质疑性视察的工具,那么公约的核查和遵守制度就不可能充分发挥潜力。与质疑性视察相联系的否定意味也许就是迄今为止没有一个会员国在这方面采取主动的一个主要原因。

质疑性视察并不一定是不信任的体现。尽管它肯定反映出对可能存在不遵守行为的某种关切,但是,这一关切——当然因性质不同而有差异——不一定是质疑成为质疑性视察对象的公约缔约国的政治承诺。我也不理解为何非要把不能证明不遵守行为的质疑性视察看作是一个失败。质疑性视察是一种促进建立相互信任的措施,我们应以此来看待这种视察。

无论核查可能而且依然多么重要,但它并不是全部的内容。不幸的是,在《化学武器公约》生效大约四年半的时间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仍未就其各种有助于缔约国经济发展的国际合作方案应在促进实现公约各项总体目标与宗旨方面发挥的作用达成共识。

非常令人沮丧的是,有人说该公约只是一项"安全条约",而丝毫不肯定国际合作项目对条约遵守情况和逐步实现普遍性的巨大不扩散影响。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预算只有6%被分配用于国际合作活动,这无法有效地刺激发展中国家加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所幸的是,一些缔约国自愿提供了少量资金以维持有限

数目的此类项目。无论此种自愿和单独的援助行为是 多么宝贵和重要,我们都不能也不应让少数几个国家 无止境地填补本应由本组织自己弥补的差额。

到目前为止,只有 40%的缔约国已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通报说,它们已在实施立法,以在国内确保《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得到履行。如果这一令人不安的情况得不到纠正,那么违反《化学武器公约》的人就可能在《化学武器公约》的某些缔约国境内逃脱起诉。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可以而且应该做更多的事情, 向尚未颁布此种立法的缔约国提供法律咨询。我最近 曾建议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发起一项积极的方案,确保 所有缔约国都订立有效的立法,起诉公约缔约国国民 中违反该公约的人,从而有效地遏制此种犯罪行为。 在这方面,我对美国主管军备控制事务助理国务卿阿 维斯•波伦女士在大会第一委员会所作的发言感到鼓 舞。她提到,《化学武器公约》各缔约国必须

"制定国内法律和其他规章,以使制造化学武器的材料不落入未获授权的人的手中,确保对那些制造和使用化学武器的人进行有效的起诉。"(A/C.1/56/PV.5,第24页)

我希望,秘书处开展此种努力以帮助特定国家所需的 资金将很快到位。

在依照公约要求向可能遭受化学武器攻击的人提供援助和保护——例如提供防毒面具、解毒药和医疗用品——方面所需的资源也存在类似的情况。化学武器公约的大多数缔约国并不具备保护自己,防备化学武器攻击的能力,包括防备恐怖分子实施此类攻击的能力。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目前是国际上所确认的可提供此种援助的唯一来源。

尽管已有 31 个拥有必要资源和经验的缔约国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表示愿意提供援助,但是仍然存在严重的不足。自愿援助基金本应弥补这些不足,但是它目前的资金大约只有 75 万美元,仅够开展一到两天的援助行动。据秘书处的保守估计,要想使禁止化

学武器组织能有效地协调对一项援助要求作出适当 的国际反应,那么该基金内的资金数额至少必须增加 十倍。

对某一具体事业的承诺程度通常是与为实现既定目标而提供的资源水平相对应的。自 1997 年以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根据公约要求而承担的核查工作量不断加大,而且对现有国际合作项目的要求也不断增多。去年,世界各地又有 4 000 个工业设施成为可视察的对象。然而,在过去三年中,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每年可用资金的实际价值都不断减少。今年该组织仅收到 5 400 万欧元的实际收入,比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预算中通过的 6 000 万欧元少了 600 万,情况变得确实无法容忍。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收入的这 600 万欧元差额是分配给方案执行和秘书处日常运作的拨款总额的三分之一。

需要其它资源来支付人事费用。由于这一短缺,尽管我已下令大幅度削减费用,以努力保护关键的方案——核查以及国际合作与援助——但今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以检查员/天来计算,只能展开其所计划核查活动的 70%。具体地说,今年我们所拥有的资金只够用来完成所计划和预算中所定的在化学工业、化学武器储存库以及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展开的核查活动的一半。我们拥有作好准备的检查员,但我们银行里没有现金。

国际合作方案也已经缩减到最低程度。我们不能 象某些人所提议的那样,只是解雇我们的检查员。如 果有足够的资金让必要的检查员开始工作,即使在今 天,所有检查员也都是需要的。随着化学武器销毁速 度的日益加快,我们肯定需要我们的所有检查员,在 最近的将来甚至需要更多。

一年多前,在我们的成员国通过预算之前,我们就警告它们今年短缺的程度和后果。我们强调指出,方案执行将因而受到严重影响。然而,预算仍没有改变。

令人遗憾的是,除了非常少的例外,我们自那以来没有得到任何帮助,我们不得不自己解决这种局面的后果。今年我们勉强得以避免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关闭。我不能肯定,明年预算问题只可能加剧的情况下我们还能加以避免。遗憾的是,联合国 25 项核心条约之一的执行机构在新千年的黎明必须向国际社会发出这样一个令人清醒的信息。

我无法理解为何就不能向该组织提供这区区 600 万欧元,数目虽小,但在目前生效的、绝无仅有的多 边裁军努力的构架中,对强有力地监测化学武器及其 销毁以及对执行全球化学工业的一个可靠的非扩散 方案而言,这是必不可少的。看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由于预算不足而在这个紧要的关头遇到问题,这不符 合任何成员国的国家利益,更不用说是每个成员国都 承诺支持的不扩散和裁军组织了。

现在,难道国际社会不应当重新致力于 1993 年在巴黎签署《化学武器公约》时所申明、1997 年该公约在全世界生效时又再次申明的该公约的各项崇高目标?

我不断地提醒自己,必须以该公约实际成就的出色记录来衡量这些极大的失望。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实际上正在执行一个独特的、非歧视性的、多边的裁军与不扩散制度,其规模和尖端化程度是空前的。其存在的原因是不言自明的:如果没有一个民主的协调中心,没有一个论坛和一个不断监测所取得进展的独立机构,没有一个受委托在执行该制度所需要的必要时作出决定并变换方法的多边组织结构,就完全不能设想一项如此规模的全球努力取得成功。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今天在道义上是坚强的,因为它使成员国相信该公约的规则和程序平等地适用于所有成员。不存在双重标准;没有优待。我们的检查与核查工作的专业精神与不偏不倚一向赢得我们成员国和整个国际社会的赞扬。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汇集来自66个不同国家在化学武器和化工运作方面的专业知识,这是无可比拟的。这种能力和资源确实是独一无二的,其必要性从来没有象现在这么大。

1997年以来我们的成功,特别是核查方面的成功 无可辩驳地证明,多边国际裁军文书能够而且实际上 确实非常有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已经以非常显著的 方式促进加强国际安全,并且以远远小于其它并非多 边办法的代价这样做。甚至更为重要的是,我们不是 通过压力或胁迫,而是通过协商一致与合作取得了今 天的成果。并且在我们的"利益攸关者"的更坚定支 持下,本组织能够取得更多成果,而且在政治上也变 得更坚强。

一百四十五个国家已经加入在全世界销毁化学 武器并防止它们在任何地方重新出现的国际联盟。联 盟已经存在,它必须加以扩大和充分利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下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根据其 2001 年 9 月 7 日第 55/285 号决议附件第 7 段,大会决定

"应就合作项目进行联合辩论,内容可涉及 联合国同区域和其它组织的合作的所有或某些 方面。"

我现在请赤道几内亚代表发言,他将在发言中介绍决议草案 A/56/L. 25/Rev. 1。

埃库阿·米科先生(赤道几内亚)(**以面班牙语 发言**): 我谨代表目前我国赤道几内亚担任主席的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成员国,按照自己的义务荣幸和高兴地向大会介绍题为"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的经修订的决议草案 A/A56/L. 25/Rev. 1。

在概述该决议草案的内容之前,我确实希望再次表示整个共同体的成员国,特别是赤道几内亚深切和诚挚地感谢大会大力支持分别于 2000 年 11 月 10 日和 12 月 12 日通过的第 55/22 号决议和第 55/161 号决议,第一项涉及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的体制化,第二项关于给予该共同体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

过去十年来,共同体绝大多数成员国一直是、并 且继续是政治冲突、相互残杀的战争和不断的破坏稳 定行动的目标和焦点,这不仅每天使许多无辜者丧生 和失踪以及绝望的人民大规模流离失所,而且还有系统地破坏受影响国家的脆弱经济,并且是这些国家的体制不发挥作用的主要原因。

在这一方面,并且为了克服该分区域令人沮丧的、绝望的局势——这一局势的主要特点是连绵不断的自相残杀的战争以及出现新冲突和紧急热点——秘书长对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作出了积极的反应,并且于 1992 年设立了一个关于中非安全问题的联合国常设咨询委员会,该委员会促进和平以及冲突管理和预防的工作受到我们的赞扬。

自 1999 年以来,该分区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一直表示其振兴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坚定意愿和 决心,以使共同体变成一个在整个分区域促进和平与 安全、进行合作以促进各国人民的发展以及在这一基 础上寻求共同应付全球化挑战的方式方法的工具。

确实,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部长理事会于今年 10 月 8、9 日在赤道几内亚马拉博举行特别会议,通过了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总秘书处 2002-2003 两年期行动方案。除其他活动外,该方案设想使中非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各机构开始运作,在中非打击毒品,打击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活动,采取措施确保行动自由,使议员网络正常运作,设立分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为共同体设立一个自主的筹资机制,在共同体内部使贸易自由化,就涉及区域一体化框架内的合作问题的部门项目进行协商,在中非建立一个妇女网络,在共同体内部重新启动商会联盟,加强同其他区域性经济共同体的合作,为同欧洲联盟的谈判作准备,同联合国系统和其他机构合作等等。

毫无疑问,一项规模如此巨大、甚至可以说雄心勃勃的行动方案将不会仅仅依靠其协调者的政治决心获得成功;它必须得到国际社会的必要援助与合作,特别是因为我们谈论的是一个尽管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但遭受各种各样动乱打击的分区域。

秘书长题为"执行千年宣言的行进图"的报告(A/56/326) 巧妙地、雄辩地反映了采取行动实现这

些目标的战略,包括在第 43 页中"充分支持非洲新兴民主政体的政治和体制结构",和在第 44 页"鼓励和维持预防冲突和促进政治稳定的区域和分区域机构,以及为该大陆维持和平行动确保可靠的资金流动"。

秘书长的报告(文件 A/56/301)的要旨及其中的说明反映了一年前建立的机构关系的萌芽期性质,将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同联合国系统联系起来。正是在这一基础上,我们高兴地向大会提交决议草案 A/56/L.25/Rev.1。其序言段再次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保持双边和多边合作,以期保障整个分区域和平、安全和稳定,从而通过旨在恢复法治、民主、对人权的尊重以及对全球化和分区域各国经济自由化带来的挑战和机会的认识的机制,确保该分区域人民迫切需要和渴望的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发展。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欢迎并 赞扬向共同体提供的援助;强调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 在内的联合国系统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之间的适 当合作的重要性,以及敦促所会员国和国际社会为中 非共同体促进经济一体化和发展进程、促进民主和人 权以及巩固中非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作出贡献。

同样,决议草案敦促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帮助加强 该地区现有的手段,以确保中非共同体具体预防、监 测、预警和维持和平行动的必要能力,并且支持建立 有私营部门参加的特别经济区和发展走廊。

最后,决议草案要求秘书长继续扩大同中非共同体的接触,以期鼓励和协调与各机构的合作,并且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我们希望该决议将协商一致地通过——的执行情况。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谨代表提案国和作为中非伙伴的国家宣布经过修改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7段中增加的内容,我引述英文文本:

"并且实现各种联合国会议和《千年宣言》的目标、指标和承诺,特别是加强妇女在发展进程中的作用"。

在这之后,执行部分第9段将自动从修改文本中删除。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印度代表发言,他将在发言中介绍决议草案 A/56/L.35。

比什诺先生(印度)(**以英语发**意):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需要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真实。持久解决大部分社会面临的极为广泛的挑战和问题要求促进民主、宽容和对多样性的尊重。推翻这些原则的人也是那些竭力打击把这些原则当作其最高目标加以维护的社会的人。

通过致力于《世界民主宣言》和促进代议制政府 多元制度,各国议会联盟能够成为联合国在应付国际 社会今天面临的各种挑战的努力中的一个重要盟友。

我们确实感到满意的是,秘书长的报告反映出联合国与各国议会联盟之间不断增长和互利的合作。两个组织具有共同的关切:民主、尊重人权、公平的经济增长、可持续的发展、社会进步及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所以,联合国与议会联盟可为对方带来很多东西。各国议会与各国议会联盟可以成为全球与地方一级之间的桥梁。它们可通过动员公众舆论而促进形成各国对国际合作的支持。

我荣幸地代表其他提案国介绍关于"联合国与各国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的决议草案 A/56/L. 35。除文件 A/56/L. 35 所列的代表团之外,下列代表团也已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阿塞拜疆、白俄罗斯、贝宁、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布隆迪、喀麦隆、智利、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丹麦、埃及、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加纳、希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约旦、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瑙鲁、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

顿共和国、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越南和赞比 亚。

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欢迎正为探索可在联合国 与议会联盟之间建立新的和得到加强的关系的方法 所进行的努力,并鼓励各会员国继续其协商。它还欢 迎议会联盟经各国议会而向联合国提供的贡献和更 多的支持所作的努力,呼吁进一步巩固两个组织之间 的合作。

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能够象前些年的类似案文 一样,得到协商一致的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瑙鲁代表发言,他将在发言中介绍决议草案 A/56/L. 29。

克洛杜马先生(瑙鲁)(以英语发言): 瑙鲁荣幸 地代表各提案国,尤其是以在联合国中派代表的太平洋岛屿论坛国家集团主席的身份介绍题为"联合国与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的合作"的议程项目 21 下的决议草案 A/56/L. 29。我要宣布,自文件印发以来,下列国家已成为决议草案 A/56/L. 29 的提案国: 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柬埔寨、加拿大、智利、法国、爱尔兰、日本、马来西亚、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和联合王国。我谨表示该集团对那些同我们一道成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的国家的真诚赞赏。

太平洋岛屿论坛通过其在大会和在联合国与该 区域展开活动的各种基金会和方案中的观察员地位 而与联合国享有特殊的关系。在过去十年中,这种关 系在信任与加强如下领域中的合作的决心方面发展 成熟:渔业、小企业、贸易、人权、民主、建设和平 和海洋管理。该论坛及其成员国欢迎联合国能够而且 已经为本区域所做的事情,我们在这种伙伴关系中, 希望继续提供我们的专业能力和资源,以更多地同联 合国进行合作,并为更广泛的国际社会服务。

随着该论坛今年庆祝其作为太平洋岛屿论坛区域的主要多边机构 30 周年,我们的成员国及国际社会的要求也已经增加,从而改变了本组织所需要的介

入。这种信任除其他外通过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各种宣 扬和公报中所确定的倡议和政策决定而体现出来。

正如我9月份在总务委员会中所表示的那样,该 论坛成员国要求把该项目作为新的项目列入大会议 程。它提供了一次有益的机会来审议太平洋岛屿论坛 各国所面临的独特的问题和正在出现的威胁。它还使 我们更坚定地承诺促进联合国与该论坛之间的更广 泛对话。

大会根据决议草案 A/56/L. 29, 欢迎为联合国与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更密切的合作所进行的努力,包括联合国为维护本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所提供的帮助。大会将证实该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中、以及在政治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加强这种合作的必要。

大会敦促各专门机构、联合国系统的各个基金会和方案继续同秘书长密切合作,以加强太平洋区域与联合国有关的活动的协调。随着我们将于明年在约翰内斯堡对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结局进行十年期审查并对《千年首脑会议宣言》进行五年期审查,这一点变得日益重要。

我们赞扬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为使各区域组织 纳入联合国大家庭并推动我们执行最近的全球会议 联合国五十周年和千年首脑会议的结局的相互政治 意愿所作的努力。

最后,我们承诺尽我们的全力;希望通过这一合作与友谊的伙伴关系而能够一道努力,重申和丰富我们的集体努力,以期建立持久和平并为我们各国及整个太平洋岛屿论坛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这是我们不能丧失的机会。

我们争取大会的支持,建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该决议草案。我们将坚定地为其执行作出贡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请罗马尼亚外交部长米尔恰•杰万纳先生阁下发言。

杰万纳先生(罗马尼亚)(**以莱语发言**): 我欢迎 今天这次以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的身份向 大会发言的机会。我在 12 月 3 日和 4 日于布加勒斯 特举行的欧安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九次会议结束后,立 即赶来纽约。

在谈到联合国与欧安组织之间合作的总议题之前,我要就布加勒斯特会议的结局讲几句话。主题不可避免地是对恐怖主义的战争。继 9 月 11 日的野蛮袭击之后,欧安组织立即响应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谴责这些作为对我们安全和稳定及对我们共同价值的严重威胁的袭击。欧安组织部长理事会于 12 月 4 日通过了一基范围广泛的反恐行动计划,反应了欧安组织决心为国际反恐努力做出贡献。

如我在理事会上的开幕词中所述,欧安组织并不 是处理恐怖主义问题的一个主要组织。然而,我们在 解决根源方面可发挥作用,这种根源就是极端主义意 识形态所利用的政治、社会和经济弱点。根据布加勒 斯特行动计划,欧安组织各国承诺将扩大目前它们为 全球反恐斗争做出的贡献,在欧安组织内加强双边与 多边合作并加强与联合国和其他国际及区域组织的 合作。

欧安组织将协助各参加国执行国际反恐公约和 议定书;将增加其活动,以促进少数民族的权利,采 取行动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活动,例如通过对国 家财务人员进行反恐有关问题的培训。

其他关于反恐预防行动的建议包括欧安组织各国通过现有的机构提供实际支助,包括支助各国的执法能力和加强维持法制的国内法律框架和机构,以及酌情促进加强边界监测。欧安组织各国还承诺将采取各种措施来防止恐怖主义个人或集团的行动,例如这些措施有确保身份证件和旅行文件可靠,防止伪造和假冒使用这些证件和文件。

欧安组织同联合国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 应吉尔吉斯斯坦政府的邀请,将于 12 月 13 日和 14 日在比什凯克组织一次国际反恐大会。在中亚加强安 全与稳定:加强全面的反恐努力比什凯克国际会议将 第一次提供机会来讨论布加勒斯特行动计划的执行 情况,尤其是关于向中亚的欧安组织各国提供实际支助的情况。

我们请秘书处向大会分发《部长宣言》以及欧安组织部长理事会在布加勒斯特做出的其他决定和商定的声明。它们反映了欧安组织主席和成员国在过去一年中主要关切的事项,并指明了今后活动的方向。为了节省时间,我不叙述其摘要,但其详细情况载于分发给大会的文件中。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在布加勒斯特就这么多的文件达成了协商一致意见,我们认为这体现了自9月11日以来出现的新的团结一致精神和决心。

关于联合国和欧安组织都共同关心的问题和活动,我谨简要地汇报我们在这一年中所做的工作,并根据我们主席的建议,就为了加强我们的共同努力还可做些什么和应做些什么提出一些建议。

联合国同欧安组织在许多问题上有着共同的议程。我们优先考虑的问题是建立一个更安全和更繁荣的世界,在这样一个世界上人权得到尊重、纠正了经济不平等的问题、能够防止冲突和遏制现有的冲突、使其通过谈判得到解决。

根据每一个组织自己的长处合理地分工,有很多好处。欧安组织的长处在于它专门从事建设民主社会、它在实地展开活动以及能够灵活而迅速地采取对应措施。我们有幸得到关于人权、少数民族和新闻自由问题的和专门机构的支持,这些机构努力促进法制和民主体制,建设多种族社会。我们的独特之处是,我们在实地有一个特派团网络,这些特派团积极处理范围广泛的各种问题,从监测选举和司法改革到监测边界和训练警察。

联合国同欧安组织在科索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 维那及格鲁吉亚进行的合作表明我们两个组织的相 辅相成关系。

我认为我们在科索沃的共同活动是展开有效行动的一个区域典范。我们为根据安全理事会的第1244 (1999)号决议实现自决而合作筹备上个月的选举是 堪称典范的事例。在海克鲁普先生成功地完成了《框架协定》后,我们特派团的任务是对各政党和选民进行登记,虽然期限紧迫,特派团完成了这项任务。此外,特派团以国际社会的名义出色地组织了实际选举。由于我们齐心协力,我们确保新国民大会将代表生活在科索沃的所有社区。非阿族少数人在投票中占了相当大的比例,保证他们在120个席位的议会中所占的代表权超过了《框架协定》分配的20个席位。

大会从欧安组织过去的报告中得知,科索沃警察部队学校取得了成功,欧安组织特派团通过这个学校训练警察,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则负责部署警察。至今科索沃警察部队学校已对当地征募的大约 4 000 名警官进行了基本训练。这些是实现和解与社会团结的重要步骤。现在联合国和欧安组织面临的挑战是鼓励发展能够自我维持的透明和负责任的机构。

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我们继续努力,加强各机构。我们的一项特别活动是协助制定新的选举立法。现已通过和执行这项立法,因此今后的选举将在新成立的选举委员会的控制下组织。我们积极参加由高级代表办事处主持的关于精简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国际军事存在以加强协调和提高效率问题的讨论。我们完全支持这一进程,并愿意同高级代表办事处一道努力,在实地活动等方面加强合作。

我尤其关心的一个问题是谁将接替国际警察工作队。作为欧安组织的当值主席,我肯定有所偏向。然而,欧安组织的警察活动取得成功,不仅在科索沃,并且最后在塞尔维亚南部以及目前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这使我相信,欧安组织也可以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发挥同样的作用。在巴尔干西部我们已证明我们在这方面的经验。我们现有的方案是这个区域建立信任措施十分重要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刚决定在欧安组织秘书处内设立一个高级警察顾问职位。我们有快速专家援助与合作组系统,这个系统能够查明外地工作人员并将他们迅速部署到实地。此外,我们很灵活,能够同诸如美国和欧洲联盟等其他伙伴一道工作。

在格鲁吉亚欧安组织同联合国一道工作,欧安组织看到在9月份于布加勒斯特举行了专家组会议后,在解决格鲁吉亚南部的奥塞提亚冲突方面出现了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不过还未能达成全面解决。在格鲁吉亚的边界监测活动情况良好。欧安组织的外交部长们已责成设在维也纳的常设理事会探讨关于把边界监测活动扩大到与俄罗斯联邦因古谢蒂亚接壤区域的建议。欧安组织部长们还呼吁全面解决阿布哈兹地位问题,那里的人权局势是人们关切的事项。我们感到高兴的是,格鲁吉亚政府和俄罗斯政府已商定设立一个联合委员会,对所报道的轟炸潘基斯谷的事件进行调查。

自 9 月 11 日以来,国际上更加注意中亚地区。 一段时间以来,欧安组织中亚各国对阿富汗局势对本 国安全构成的威胁感到关切。我认为现在是时候了, 国际社会应更多地注意这个区域,并为其提供更多的 资源,在阿富汗目前的局势解决后还应继续这样做。 最近从波恩谈判获得的消息令人鼓舞。我建议,在部 长理事会布加勒斯特会议上我们应探讨我们可如何 在区域帮助形成一种社会概念,解决安全、民主化和 经济增长问题。为中亚各国及其近邻建立一种"促进 现代化的伙伴关系"将是联合国同欧安组织进行协作 的一个有益的项目。

安全理事会和欧安组织在其他一些重要领域有着共同关心的问题。我谨提及,在过去一年中我们做出了非常重要努力,确保为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人员迅速和安全返回创造适当的条件。我们在巴尔干区域西部积极监测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人员返回方面的进展情况,包括促进归还财产的措施。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我们的观察员最近已开始监测警察返回到受今年所发生冲突影响的各村庄,这样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会感到有足够的信心返回家园。我们在这一方面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代表密切合作。

有组织犯罪对安全和经济增长的跨边界威胁要 求在区域、区域间和国际等级进行密切合作,特别是 因为有组织犯罪和向恐怖主义组织提供资金之间的 联系变得越来越明显。我们在欧安组织内努力促进欧 安组织成员国作出更大的努力,在国家范围内解决这 些消极趋势并同其他各国进行合作。

今年我们在欧安组织内对善政和透明度的侧重 是为了帮助找到解决腐败问题的办法,这不仅会预防 基础广泛的经济和社会繁荣和发展,而且还会使有组 织犯罪肆虐。

现在我愿就联合国同欧安组织之间的合作讲几句话。罗马尼亚主席坚信相辅相成;协调和明确分工,今年罗马尼亚的主席工作一直是在加强欧安组织和我们的主要伙伴,即联合国、欧洲联盟、北约和欧洲理事会之间的互动行动。

我们欢迎秘书长关于执行大会第 55/179 号决议的最近的一份报告。我们对于联合国和欧安组织官员之间所举行的会议数目日益增加感到特别高兴,首先我本人便同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举行过数次讨论。

我们从在欧安组织地区发生的冲突和危机中所 得到的经验教训表明非常需要欧洲共同工作的所有 组织开展更为密切和更为有效的合作。

得到联合国支持的北约、欧洲联盟和欧安组织之间的合作是使巴尔干西部稳定的关键因素。在特别基础上建立的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的国际社会协商和协调体系是解决今年那里危机的一个关键因素。在欧安组织、欧洲联盟、北约和联合国难民事务专员办员处之间的协商在和解和建立一个多种族社会的进程向前推进的同时也在继续。

但国际组织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应不限于管理危机,还应通过建立坚实的民主、有力的经济和牢固的社会而发展到早期冲突预防。科菲•安南秘书长在其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最近的一份报告(A/56/1)中的第6段指出,

"预防冲突至关重要并要求全面理解暴力冲突的根源和动力。联合国组织作为预防冲突的

有信誉的工具的权威取决于其解决致命性冲突的根源的能力。"

根据我们今年作为欧安组织当职主席的经验,解决根源需要在适用法治和人权标准方面,特别是适用同种族和宗教少数人群融入相关的人权标准方面要有更大的一致性,通过支持得到善政和透明度保障的良好经济政策而加强努力减少经济差距,以及区域合作的有效机制。这是要求一项协调战略的努力。

我们需要在欧安组织和我们的伙伴组织,特别是 联合国、北约和欧洲联盟之间建立明确协商进程。我 们在巴尔干西部所作的共同努力可以作为引进新的 协商方法的模式,我们的共同经验对于决定如何最为 恰当地将我们的伙伴关系延伸到欧安组织其他部分 的活动是非常有价值的,这些部分包括东欧、高加索, 当然还包括中亚。

可以发展和扩大现存程序。我为联合国——欧安组织合作再提出一些措施:建立有关潜在危机和从共同实地特派团所吸取的经验教训的有效信息交换机制;联络官员的交换;共同培训早期预警和预防领域的工作人员;制定早期预警的共同指标;建立有关联合国组织和诸如欧安组织等区域组织预防冲突能力的数据库。

作为一个从其艰难经验中知道政治和经济转型的艰难进程的国家,罗马尼亚坚信欧安组织的多层面专长。我们希望,我们在 2001 年担任欧安组织主席工作证实了罗马尼亚作为欧洲信心和稳定促进者的资格,并且是在巩固与尊重共同的民主价值为基础的繁荣和稳定国家社会方面的积极促进者。我们打算继续以欧安组织三方成员之一积极介入。

罗马尼亚派往联合国的代表团正在同欧安组织 三方国家的其他两方密切合作,即奥地利和葡萄牙, 以及从1月1日开始同荷兰合作,另外还有同其他有 关代表团密切合作,拟订关于以部长理事会布加勒斯 特会议文件为基础的联合国和欧安组织之间合作的 决议草案。我将请全体联合国成员以协商一致方式支 持通过这一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立陶宛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6/L. 31。

谢尔克斯尼斯先生(立陶宛)(**以莱语发**意): 今 天我非常荣幸地发言介绍题为"联合国和欧洲理事会 之间的合作"的决议草案 A/56/L. 31。该决议草案是 由四国集团成员,即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 和立陶宛共同提交的。

我还要感谢该决议草案的其他提案国所作出的 贡献和支持。我愿宣布,自决议草案发表以来,下列 国家成为决议草案 A/56/L. 31 的共同提案国: 比利时、 哥伦比亚、希腊、爱尔兰、日本、瑙鲁、荷兰、大不 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欧洲理事会在民主、人权和法治的共同价值观念 基础上促进其成员之间的团结具有长期和成功的历 史。欧洲理事会对在欧洲地区促进和加强联合国的宗 旨与原则作出了宝贵的贡献。

自 1989 年以来,欧洲理事会已纳入中欧和东欧的大部分国家,包括我自己的国家,并支持它们努力实施和巩固它们的政治、法律和行政改革。随着今年早些时候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的加入,欧洲理事会组织现在已有 43 个成员国。因此它已成为名符其实的泛欧组织。

立陶宛于 11 月 8 日开始担任欧洲理事会部长委员会主席并且担任这一职务将一直至 2002 年 5 月。 作为轮值主席,立陶宛将寻求继续并加强联合国与欧洲理事会之间的对话和相互补充的行动。我们将鼓励就同打击和预防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洗钱等斗争相关的问题进行定期交换看法。还将促进在为多元民主和尊重人权确立标准领域内的密集协调。

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主要领域之一是保护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在这方面,已经发展了重要的密切合作,特别是同联合国人权事务和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之间。欧洲理事会对联合国的工作作出了贡

献,提供了其在加强人权、民主和法治方面的专长,并参与人权教育方案。同样重要的是在技术一级开展的务实合作,包括在诸如对实地使团工作人员的人权培训、预防贩卖妇女和女童等事务的共同协助活动。欧洲理事会继续对联合国组织的主要人权活动作出贡献。去年我们赞扬了理事会在筹备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的世界会议方面的活动。现在欧洲理事会准备在欧洲一级实施相关原则而采取后续行动。我们期望该组织对即将举行的联合国关于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和即将于约翰内斯堡举行的有关可持续性发展的世界首脑会议作出重大贡献。

欧洲委员会还对建立国际刑事法院给予重要支持。部长委员会于 10 月 10 日通过宣言,呼吁所有成员和那些尚未这样做的提出申请的和观察员国家尽快加入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并毫不迟疑地对其立法作出相应调整。

欧洲委员会通过其工作对预防冲突和建造和平以及通过政治和机构改革手段在冲突后长期建造和平作出了宝贵贡献。为此目的,欧洲委员会在许多方面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和组织进行密切合作。我还想特别提及委员会对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的积极贡献,尤其是在人权方面,其中包括少数民族权利、司法改革、教育、人口注册和文化遗产。在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的要求下,还负责对 2000 年 9 月市政选举和 11 月 17 日议会选举的选举过程进行观察。

我还想提到,欧洲委员会为重新建立公共秩序、 重建民主机制和保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人权 所作的重要贡献;它对东南欧洲稳定条约的贡献也是 显注的。

欧洲委员会在 9 月 11 日悲剧事件之后迅速作出 反应,就加强与恐怖主义斗争的自身行动达成一组广 泛的初步决定。作为一个从 1949 年就开始致力于人 权、法治和多元化民主的组织,委员会从本质上是一 个有决心与恐怖主义进行斗争的组织;因为恐怖主义 采取暴力,否定这三项根本价值观念。

部长委员会在其 11 月 8 日会议上决定加强欧洲委员会为与恐怖主义和有关犯罪形式作斗争的法律构架。除其他事项外,它决定将欧洲制止恐怖主义公约向观察国开放并敦促各成员国签署和批准所有有关公约,考虑他们作出的保留。委员会还通过关于计算机犯罪的新公约,它随后于 11 月 23 日在布达佩斯的一个仪式上开放签字。此项文书及其他与反恐斗争有关的文件已经向所有地区各国开放。此外,部长委员会成立了反对恐怖主义国际行动的多学科小组,他负责就改进现有文书提出建议,同时保证他们与欧洲委员会人权和法治基本准则大体一致。

欧洲委员会还为促进广泛的文化间和宗教之间对话贡献其经验和专长,目的是使我们社会找到更大的凝聚力和减少误解的风险。为此目的,委员会将同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一道参与促进文明之间对话的活动。委员会将利用其特别资产和泛欧视野并特别考虑到安全理事会第1368(2001)和第1373(2001)号决议;欧洲委员会外交部长们曾对这些决议表示欢迎并认为他们必须毫不迟疑地发挥作用。

联合国、欧安组织和欧洲委员会之间就共同感兴趣的问题,尤其是实地行动方面进行定期交换意见有重要意义。因此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欧安组织和欧洲委员会之间建立了举行高级别三方会议的作法。我国代表团极为重视这些会议,它们应当保证效率和避免重复努力。

最后,我相信大会将欢迎联合国和欧洲委员会之间建立的广泛合作。它恰当地反映在有关两组织之间进行合作的决议草案 A/56/L.31 内。我国代表团极力推荐不经表决通过其案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塔吉克斯坦代表发言,他在发言过程中将介绍决议草案 A/56/L. 32。

阿利莫夫先生 (塔吉克斯坦) (**以俄语发言**): 我 代表决议草案 A/56/L. 32 的提案国并作为经济合作组 织成员国代表介绍标题为"联合国与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的决议草案,这对我是巨大的荣誉。

重要的是指出,自从关于此议题的大会前一份决议获得通过以来,联合国与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继续在最广泛基础上增长。这肯定说明这样的事实,一方面,经济合作组织已经成为有效和运转正常的具有共同社会经济目标和追求的国家群体。另一方面,它表现国际社会对以下各国所处地区越来越感兴趣,这些国家有:阿富汗、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表示,联合国和经济合作组织的主要目的之一是促进解决经济、社会、文化和人道方面国际问题进行的国际合作。它对组织的某些国家成员面临普遍干旱及其对社会经济局势带来的破坏性后果表示严重关注。

决议草案强调通过使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加入世界经济的方式扩大在解决全球化问题方面的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它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正在扩大,并欢迎经济合作组织与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以及世界贸易组织之间的更大合作。决议草案也欢迎经济合作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之间日益增长的合作,以及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为开辟横贯亚细亚铁路主线的国际客运通道所作的努力。

该文件对联合国 2000 年 12 月 21 日关于中亚内 陆国及其过境发展中邻国过境环境的第 55/181 号决 议表示赞赏。文件注意到麻醉药品的生产、过境和滥 用问题日趋严重及其对该区域的不利影响,要求各国 际和区域组织酌情协助经济合作组织同该区域麻醉 品威胁作斗争。

决议草案对经济合作组织和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之间的合作表示赞赏。满意地注意到在经济合作组织 文化协会主持下,扩大该区域的文化联系,并在联合 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其他相关实体的可能支助 下,支持旨在促进经济合作组织区域丰富的文化和文 学遗产的努力。

文件载有一项请求,即请联合国继续给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及其秘书处提供技术援助,加强其对自然灾害的预警、备灾和及时救灾能力,以便减少此类灾害的人员伤亡和社会经济影响。文件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并希望大会把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问题列入第五十七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提案国对为拟定这项决议草案作出宝贵贡献的 欧洲联盟和美国代表团表示感谢,并建议不经表决通 过该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黎巴嫩代表发言,他将在发言中介绍决议草案 A/56/L.34。

塔德穆里先生(黎巴嫩)(**以法语发**意): 我要首先同前面发言各位一起对秘书长深表感谢,他的题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的报告质量很高并十分准确。我还要感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为促进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作用和同联合国发展关系作出不懈努力。

毫无疑问,黎巴嫩为准备在尽可能最完美条件下 主办以法语为共同语言国家的第九届国家元首和政 府首脑会议作出了最佳努力,该会议本应于 10 月 26 日至 28 日举行。但不幸的是,正如大会知道的那样,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在国际形势发展带来各种 不稳定因素后进行了磋商,致使该首脑会议被推迟到 2002 年秋季。

在这方面,黎巴嫩决心竭尽全力,以便使我们明年秋季能够在贝鲁特讨论"不同文化对话"议题,这个问题面对不宽容、排斥和脱离等危险而更为紧迫,9月11日重大事件后尤为如此。

我现在深感荣幸地代表法语国家提交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合作问题的决议草案。应该指出,以下国家均加入其提案国行列:阿尔巴尼亚、安哥拉、巴巴多斯、塞浦路斯、埃及、匈牙利和乌克兰。

幸运的是,不仅法语国家而且非政府组织、政府 间组织和区域组织一直都十分关心联合国同法语国 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涉及若干方面。

在政治方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联合国之间的 合作不断加强,并采取了两组织秘书处定期磋商的形 式,这种磋商涉及到各种问题。

正如 2001 年 2 月 6 日和 7 日在纽约召开的联合 国和区域组织高级别会议展示的那样,法语国家国际 组织本着合作精神,日趋直接参与联合国的工作。法 语国家国际组织在会上为一切形式巩固和平方面的 国际合作作出了宝贵贡献。

自从在加拿大蒙克顿召开的第八届首脑会议以来,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扩大了其政治宣传,以期为各非洲国家解决冲突提供便利,并鼓励促进法制、民主、尊重人权和预防冲突。

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 联合国都加快了其合作步伐,它们在特别为最不发达 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技术援助方面进行的密 切合作就表明了这一点。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积极参加了联合国内部召开 的专家会议,以便根据北京首脑会议作出的承诺,促 进妇女在民间社会中的作用。

我还要强调,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同各专门机构在教育、科学和文化领域的合作已取得丰硕成果并得到加强。这方面的一个例子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向法语国家能源和环境研究所提供了支助,教科文组织也积极参加了非洲和黎巴嫩讲法语大学的法语文化活动。这些合作范例表明,联合国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致力于促进两组织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文化多样性方面奉行的价值观念。

我要指出,应该尽快加强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各专门机构、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各区域委员会、特别是非洲经济委员会之间的合作,以便使我们能够

按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4 段的规定,促进除贫、能源、可持续发展、教育、培训和新信息技术的发展。

黎巴嫩热切希望看到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得到加强,并扩大到不断增多的不同领域。 从这个观点出发,我国代表团提请大会充分支持这项 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下面请埃及代表提出 决议草案 A/56/L. 26。

阿布·盖特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荣幸地以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名义在议程项目 21(e)"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之下提出 A/56/L. 26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

我谨通知大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加入 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阿拉伯国家联盟于 1945 年 3 月建立,是与联合国同时建立的。两个组织关系密切,从而可以根据《宪章》第 8 条进行必要的合作和协调,这使我们感到自豪。自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关于两个组织合作问题的决议之后,这种关系取得了进展。目前,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存在着各种形式的合作。基本上,共同关心的问题是那些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

在这方面,而且鉴于阿拉伯被占领土上目前正在 发生的事件,我们认为,应该加强这种合作,联合国 应该发挥更大的作用,制止以色列占领军对巴勒斯坦 人民的持续侵略,结束对阿拉伯土地的占领。

此外,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尤其亟需在 经济、社会和发展领域加强合作,以加速阿拉伯世界 的发展,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目标。

决议草案序言部分重申,两个组织希望在所有领域加强联系并且继续合作,以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目标。

决议草案在执行部分第3段表示,大会赞赏:

"秘书长采取后续行动,执行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各秘书处的代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总秘书处及其专门组织的代表举行的各次会议通过的提议,包括 2001 年 7 月 17 日至 20日举行的联合国系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组织合作问题大会通过的提议"。

执行部分还要求加强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和人道主义等领域的合作。它还要求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各方案继续支助阿拉伯国家联盟,与其合作,以加强该联盟各成员国的能力,尤其是加强其信息技术领域的能力。第6(f)段还要求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和方案在2002年6月30日之前向秘书长介绍在实现这些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大会代表的是国际社会,我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 名义呼吁大会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的合作, 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下面请赞比亚代表提 出决议草案 A/56/L. 37。

穆桑巴奇梅先生(赞比亚)(以奏语发言):有机会以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和非洲集团名义提出 A/56/L. 37 号文件所载关于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问题的决议草案,我感到十分荣幸。 首先,我谨真诚地感谢我们的各合作伙伴,它们为制订该决议草案作出了贡献,除其他方面外,这些伙伴包括欧洲联盟、日本、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

该决议草案既有以前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的内容,也体现了各种新问题,例如,建立非洲联盟和非洲统一组织/非洲经济共同体向非洲联盟的过渡;发起新非洲倡议,现在称作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以及非洲对打击恐怖主义斗争的承诺,1999年7月非统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非统组织《防止及打击恐怖主义公约》规定了这种承诺。

决议草案强调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必须在和 平与安全领域,尤其是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建立 和平、冲突后重建和建设和平以及在支助民主化进程 和善政方面进行密切合作和协调。除非适当处理这些 因素并实施这些因素,否则,非洲的可持续经济发展 和增长以及减轻和消除该大陆贫穷都仍然将是空想。

现在提出关于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的 决议草案,以供审议,我们真诚地希望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印度尼西亚 代表发言,他在发言中将介绍决议草案 A/56/L.38。

苏里亚特马德加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莱语发含**): 我国代表团确实很高兴在大会有关议程项目 21 的审议中发言,该项目的题目是"联合国同区域性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区域性组织的合作是最为重要的,尤其 因为人类面临的挑战不能只成为联合国的责任,由于 缺乏资源,联合国未能始终具备解决对国际社会很重 要的问题的能力。

区域性组织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是不可否认的,因为它们处于能够解决处理具体区域问题的独特的地位。成功地区域努力不仅取决于这些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良好关系,而且也取决于特定区域中每一个国家作出的政治承诺以及通过联合国提供的国际社会的普遍的支持。

在联合国的历史上有着几次进行富有成效合作的例子。例如,在处理 1992-1993 年的海地危机时,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进行了合作。在 1990 年代,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一道努力恢复索马里、利比里亚、布隆迪、厄立特里亚、马拉维和卢旺达的和平。同时,本组织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合作解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和科索沃的冲突。

世界领导人在《千年宣言》中更加强调了这一合作的重要性,重申了他们对支持合作的承诺。我国政府支持秘书长在"执行联合国千年宣言的行进图"中所描述的联合国同区域性组织之间加强合作的战略。

我们也欢迎在维持和平领域中提出的有关联合 国同区域性组织安排之间的合作的原则和机制,这些 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部制订的。

我国代表团继续认为,需要按照《联合国宪章》 第八章的精神进一步研究正在出现的多边主义之间 的合作模式。除其他外,可以根据安全理事会的推荐 和通过分包合同伙伴关系进一步进行这种研究。

现在请允许我谈谈我国代表团所关心的联合国同区域性和其他组织之间合作的一些具体方面。至于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欧洲理事会、阿拉伯国家联盟、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经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非统组织和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的合作,我们认为,这种合作将有助于其各自区域的经济增长和政治稳定。

印度尼西亚通过向联合国在各个区域的特派团派遣人员,支持了联合国解决这些区域冲突的努力。在非洲,印度尼西亚参加了联合国在塞拉利昂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特派团,在欧洲,我国参加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格鲁吉亚的特派团。

印度尼西亚特别关心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 之间的合作。我们完全支持这一合作,并且我们很高 兴成为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之一。印度 尼西亚也作为论坛后对话伙伴积极参加该论坛的活 动。

至于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我们相信,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能够作出集体努力,寻求解决我们面临的正在出现的经济和社会挑战,并通过建立新的国际大家庭为人类指明更加美好的未来,这个大家庭要捍卫《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我们认为,需要协调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所作的承诺,以便在解决共同问题时采取连贯的行动。

印度尼西亚欢迎秘书长在其题为"执行联合国千年宣言的行进图"的报告中所描述的他的倡议,以便同各国议会联盟联合审查两个组织在 1996 年缔结的合作协定。至于各国议会更多地参与联合国处理的实

质性问题的战略,我们认为,仍然必须对这一战略的 模式进行进一步的研究。

至于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的合作,我国代表团认为,2000年6月15日通过的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的关系协定为改善两个独立组织之间现有的联系和接触奠定了重要基础。改进关系可以促进《条约》首要目的的实现——也就是有效帮助预防核扩散的所有方面以及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签署国普遍认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在行政协调委员会内的正式成员身份不仅有助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同更广大的联合国大家庭之间的协调与合作,而且也将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能够对国际社会执行《千年宣言》的共同努力作出充分的贡献。

我国代表团同意这样的观点,即在人们日益关切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时候,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组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对大会的审议特别有用。我们 认为,大会定期收到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 员会的发展与活动的报告很重要。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国代表团作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主席,荣幸并高兴地向本次全会提出一项有关联合国同筹备委员会之间合作的决议草案,载于文件 A/56/L.38。该决议草案是程序性的,将作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就其活动向大会明年的届会提出报告的基础。我们希望,各会员国将一致支持该决议草案。

巴利先生 (阿尔及利亚) (**以法语发**意): 从本届会议开始,联合国与全部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正在单一议程项目下得到审定。我们支持这一改革,目标显然是要使大会的工作合理化,并使其更加有效,我国代表团愿强调在我们工作中继续审查这一议程项目的益处和重要性。

几天以前,在有关非洲冲突原因的议程项目范围 内,我们开始讨论秘书长和负责这一问题的工作小组 的报告,我国代表团当时对此做出了贡献,根据秘书 长关于非洲冲突原因报告中所包含的各项建议,以较 详细的方式确定出侵害非洲大陆和平与发展的整套 问题,因此,我今天谨对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 和联合国之间合作的一些突出方面特别是从机制方 面进行估量。

本届大会正在特定的范围内审议对有关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问题,在这个特定的范围内,非统组织不断过渡到非洲联盟本身就是影响这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一个主要因素。非洲联盟的诞生是一个历史性的事件,因为它构成一个新的框架,这是非洲人在通过非统组织宪章几乎40年之后为自己提供的框架,以推动整个大陆多方面的合作和有效的参与。

在这一点上,我们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愿意同非统组织一道考虑能够帮助后者的方式,为非洲联盟设立新的结构框架,秘书长报告第4段提到这一点。目前对令人振奋而又艰巨的集体努力做出承诺的非洲国家自然期待着从联合国和其它区域集团获得大量帮助,使其得以从它们的经验中获得最大的受益,从而以最成功的机会参加新联盟。

去年7月在卢萨卡举行的第三十七届非统组织首脑会议决定,非洲联盟将于下届首脑会议开始生效,因此,今后几个月将是《非洲联盟组织条例》中所确定的 17 个机构建立非常重要结构的关键时期,这就是联盟会议、执行理事会、常驻代表委员会和委员会。因此,就这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前景来说,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有信心,这两个组织之间已经存在着大量互利的经验和专门技能资本,两个组织之间已经举行了无数协调会议,这就是证明最突出的就是各组织秘书长之间每年定期举行会议。我们呼吁加强这些协商,并巩固联合国非统组织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鉴于该处的首要作用,需要呼吁此一结构在两个组织之间发挥协调和传播信息的作用,特别是有关该大陆和平与安全领域在合作方面的内容。

这里我们谈论的是这一合作中最重要的部分,近 年以来,我们在这方面共同取得一些进展,在该大陆 部署了 4 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即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和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我们认为,迄今为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结果,这证明在有效掌握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问题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无论我们是在谈论西撒哈拉解决计划、关于塞拉利昂的洛美和阿布贾协定、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的《卢萨卡协定》还是关于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的阿尔及尔协定,非统组织和联合国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在使非洲领导人成功完成无数和平努力方面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至于这些特派团成员的情况,我们应该注意非洲特遣队在军事部门的主要参与,这显示出-如果有需要的话-非洲人在有效地对国际社会的集体努力做出贡献,然而,发达国家在这方面提供更多的后勤和技术援助是必要而合乎需要的。

在重申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所肩负的主要职责的同时-特别是在维持世界和平与安全方面-在我们看来,联合国与非统组织有必要共同审视安全理事会和各方根据和平协定所设立的机构部署的特派团在当地的协调状况和程度,例如,这包括联刚特派团方面的联合军事委员会和西撒特派团的非统组织观察员。

同样,在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冲突方面,我们应该回顾阿尔及利亚在非统组织领导层为结束两个兄弟国家之间的战争并为两国公正和持久的政治解决奠定基础作出不懈的努力。在导致 2000 年 6 月 18 日和 12 月 12 日阿尔及尔协定的艰难进程中,阿尔及利亚和能够依赖诸如美国和欧洲联盟这类伙伴支持的非统组织定期与联合国协调其各项努力。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通过第 1312 (2000) 号决议与 2000 年 7 月 31 日成立埃厄特派团的速度-签署《阿尔及尔协定》后不到一个月-明确显示两个组织之间的协调和协商程度。按照《停止敌对行动协定》设立军事协调委员会和埃厄特派团和给予非统组织观察员的后勤

支助使两个组织得以汇聚各项努力解决当地的军事问题,创造有利条件,使该政治进程圆满结束。

至于非统组织-联合国《西撒哈拉解决计划》,我们愿指出,非洲特别重视冲突双方诚意全面实施该项计划,包括组织一次有关自决的全民投票-这是此一事项的合理结局。此外,非统组织在各种年度首脑会议上不断重申这一立场。

我现在要转而谈一下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的合作问题,首先必须讲明,虽然国际社会重新承诺援助非洲,但是,这一领域取得很少的进展,非洲大陆在这方面需要的范围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方案现有资源停滞的程度-的确下降-是缺乏进展的主要原因。一方面,非洲国家动员起来迎接不发达、贫穷和疾病的挑战,但另一方面,没有联合国系统的支持,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和整个国际社会的支持,它们显然无法做到这些。

尽管零碎取得一些好的进展,非洲大陆的总体局势-四分之一的人民生活在贫困线下-在许多方面仍然令人震惊,根据最近的研究结果,为了控制该大陆目前的趋势,实现国际社会为自己从现在到 2015 年之间所订立的发展目标,非洲在今后 10 年内必须确定年增长率持续达到 7%,这显示出在已经贫乏的发展援助每年不断下降、非洲债务持续刷新记录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传染病远未得到扭转的时刻我们所要迎接挑战的程度。

计划于明年进行的对 1990 年代非洲发展新议程的最后审查,无疑将为联合国、非洲国家及其发展伙伴提供一次机会,使之能够坦诚评估过去十年在该倡议框架所做的工作。我们希望能借此机会探讨该宏伟方案未能成功的原因,并从这次完全可称之为失败的经历中汲取适当教训。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是在上次非统组织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堪称恢复非洲与其伙伴之间的合作关系的适当新框架。它使我们理由认为在过去的倡议中所遇到的问题有望得到解决。这一名副其实的非洲倡议

业已获得广泛的国际支持,上次8国首脑会议以及最近在布鲁塞尔召开的欧洲联盟和非统组织代表间会议,又重申了这一支持,这预示着非洲的美好前景。

在这方面,联合国能够而且也必须发挥重要作用,以加强非洲的机构能力,同时也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取得成功调动必要的国际支持。此外,我们也正是以此来设想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今后的合作的。

联合国对非洲发展项目的贡献,将继续取决于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将来为非洲大陆调动的资源。此种资源在过去一直是非统组织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的关键。就此而言,在非统组织和联合国间的另一个合作领域——人道主义行动方面,也存在着同样的问题。

由于冲突、自然灾害和贫穷范围的扩大,非洲继续存在大量难民。尽管数量已有所下降,非洲的难民人数目前仍有大约700万。由于没有基础设施,也没有适当的办法应对难民潮和自然灾害,仅靠难民接纳国现有的手段,要掌控此种局势几乎是不可能的。

在这方面,我们应指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发挥着关键作用,特别是在非洲。非统组织和难民专员办事处有着长期接触与合作,这显示这两个组织非常关切和重视非洲大陆的人道主义问题。

但是应该指出,资源问题仍很严重,针对为非洲 发出的联合人道主义呼吁而提供的捐助,从未达到过 所需资源的四分之三水平。我们鼓励难民专员办事处 和非统组织加强合作,以落实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第 三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全球计划》和 2001 年 4 月 9 日两组织签署的协定。我们呼吁捐助国进一步慷慨解 囊,以免联合国在非洲的人道主义努力被迫作出艰难 和痛苦的选择。

今天,继千年大会之后,在非洲联盟成立前夕, 我国代表团谨向大会发表以上想法。我们希望在人们 看来,非洲联盟体现了非洲国家一如既往的愿望,即 控制局势、代表人民负起责任及翻开与其他地区的人民合作的新篇章。

卡凡多先生(布吉纳法索)(**以法语发**意):一年前,作为千年首脑会议的序幕,几乎所有国家国民议会的领导人都聚会到了这个论坛,从而向全世界显示,尽管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之间存在着组织和结构差别,它们的目标是一致的,即通过对话和外交途径促进全世界的正义与和平。1996年,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签署了一项合作协定,这是联合国对这一现实的明确承认,因此也是明确表示它强烈希望同全世界的议会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以便在各个领域,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经济与社会发展、国际法与人权法、民主与两性平等领域,开展协同努力。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间合作的 2000 年 9 月 8 日第 55/2 号和 2000 年 11 月 8 日第 55/19 号决议,标志着巩固两组织间适当合作的开始。这两项决议是我们走上正轨的象征,我们应对此表示欢迎。

各国议会联盟及其成员——即各国议会——在 国际舞台上的外交活动现在有目共睹,从议会联盟及 其成员对调动国际社会的努力这一重大挑战所采取 的立场上,即可看出这一点。无论问题是和平与安全; 发展与环境;卫生(如艾滋病流行病);社会(如妇 女和儿童等社会高危人群);还是一般的政治事务(如 社会实现民主及保护和促进人权),各国议会联盟和 各国议会都为寻求解决各种问题的适当办法而尽可 能充分地发挥其作用。换言之,议会联盟不遗余力地 同各个国家、非政府组织,最重要的是同联合国一道, 共同努力迎接全人类目前所面临的挑战。

从其所涉及问题上看,特别是有鉴于其工作成果的相关性,我国在2001年9月9日至15日刚刚主持召开的各国议会联盟第106次会议,充分显示了这一世界性议会组织当前在外交领域的积极性。我国代表团坚信,这种积极外交可对联合国的行动和努力形成支持。

我国坚决支持关于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间合作的决议草案,我国也是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勿庸置疑,决议草案为联合国的一些工作增加了议会特点。有一点是肯定的:我们再也不能忽视议会外交了,这已成为现实。因此,联合国授予各国议会联盟永久观察员地位,是迫切的,也是至关重要的。

在这方面,布吉纳法索对办事拖拉,致使关于这一重要问题的决定被推迟至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感到遗憾。这样一来的唯一好处是,会员国将有时间思考及更好地理解最终授予各国议会联盟——它已在很大程度上以证据展示了其可信性——联合国永久观察员地位的迫切必要性,当然,还有使之得以对联合国发挥真正咨询机构之作用的所有那些优势。

德鲁伊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和联系国塞浦路斯、马耳他和土耳其,以及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冰岛同意这个发言。

让我首先说我多么高兴地看到这些决议草案一并列入关于联合国同区域和其他组织之间合作这个一般性议题的一个单一议程项目下。我们认为,通过把这些单独涉及每个组织的决议草案列在一个议程项目下,我们将能够就这个专题进行单一的全面辩论,而不是举行几个具体的辩论,那样做将使我们无法就这个问题制定一个全面的联合国政策。这是在我们重振大会工作的努力中迈出的一步。

与区域组织进行合作的专题越来越经常地在联合国各机构中出现。在越来越多的实地行动中,联合国利用有关区域组织提供的服务,其原因之一是那些组织在某些方面能够提供专门知识,以补充联合国的专门知识。

我想感谢秘书长仔细起草的关于联合国同有关 组织之间合作的各份报告。这些报告使我们能够全面

的了解这种关系正在如何发展,并既突出指出长处, 也指出不足之处。这些报告无疑是帮助我们改进我们 的合作方案的理想手段。

让我简短地涉及那些在最近几年中特别加强了 它们与联合国的合作的区域组织。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秘书长的报告 正确指出,联合国与非统组织之间的合作方案是很有 雄心的。我们感到满意的是,这个方案不仅得到不断 地执行,而且它的范围也扩大了而且更明确。考虑到 非洲三分之一以上的国家目前或在最近曾卷入武装 冲突,看到这两组织之间现在例行地就非洲问题进行 协商是非常令人鼓舞的。此外,非统组织本身正处在 转变为非洲联盟的过程中,欧洲联盟对这一情况表示 热烈欢迎。

联合国和非统组织在预防冲突领域中的协调以及它们在解决冲突方面的努力的相互联系正在开始形成。这是一个很大的成绩,尽管在这方面仍有许多事需要做,特别是在具体行动领域中。它们目前正在参与的两个联合维持和平行动使人们有理由抱谨慎的乐观态度。不管怎么样,联合国应利用这两项试验性行动,以便以更有系统的方式支持非统组织对政治和军事危机作出反应的能力的发展。

非洲通过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而对该大陆的发展给予了新的推动。我们就此对他们表示祝贺。这不仅是为解决非洲问题而作出的一项非洲努力,而且是一项有各种明确目标的行动,它使民主、透明度、善政、法制和人权成为发展的根本组成部分。非洲继续是欧洲联盟的一个最优先事项。我们是非洲的最大捐助者和它的最重要贸易伙伴。2000年4月在开罗举行的非洲-欧洲首脑会议重申和加强了欧洲同非洲之间的战略伙伴关系。欧洲联盟对在非统组织和欧洲联盟主持下于2001年10月在布鲁塞尔举行的首脑会议之后组织的非洲-欧洲中期部长级会议的成功感到满意。欧洲联盟还对实施《开罗行动纲领》方面的进展感到满意,并将做出它自己的贡献,以确保在定于

2003 年举行的下一次非洲-欧洲首脑会议之前的这个时期,现有机制中的势头能够得到保持。

考虑到欧洲联盟成员国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内的参与和投资,我们对与联合国的合作的重视应该是很清楚的。欧安组织在传统上对它与在该区域中工作的国际组织的关系采取一种讲求实际的态度。在本周初,在布加勒斯特举行了欧安组织成员国的一个部长级会议,以便除其他事项外审议1996年在里斯本通过的合作安全纲领方面的进展情况。这个纲领的目的是为了加强欧安组织与在当地的其他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就联合国而言,今年我们再次以更密切和更能协同增效的方式一道工作。我可以举出在巴尔干地区、格鲁吉亚或塔吉克斯坦进行合作的例子,在这些地区成功的实施了预防冲突、早期预警、危机管理和重建措施。

在同一个部长级会议上,欧安组织通过了一项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决定。该决定除其他外旨在确保实施联合国在这个领域中的各项决定。它还承诺加强和发展与联合国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合作。此外,这两个组织可以在其他行动领域,包括人权和加强一般性民主价值观念方面使它们的现有合作达到最佳效果。欧安组织和联合国保持着实际而有效的合作。将在 2002 和 2003 年主持欧安组织工作的两个欧洲联盟成员国将确保这种合作的连续性。

欧洲联盟非常重视通过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加强联合国与各国议会之间的合作。它欢迎这两个组织采取的让各国议会对联合国所组织的主要活动作出贡献的新措施,以及各国议会在议会联盟领导下采取的支持和补充联合国工作的行动。

欧洲联盟完全支持千年大会和各国议会议长大会关于需要在联合国与议会联盟之间建立更密切关系的各项宣言。他感谢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提出关于在这两个组织之间进行合作的令人感兴趣的建议。欧洲联盟感到遗憾的是,尽管在会员国之间存在着明确的一致意见,大会未能作出决定授予议会联盟一种新的地位,它希望,在最近的将来,大会将采取实际措

施以加强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包括通过授予议会 联盟它应有的地位。

欧洲联盟感到满意的是,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在过去一年继续加深。这种合作现在涉及这两个组织都感兴趣的日益增加的活动领域。这种合作的特点是双方都充分地认识到它们彼此的相对优势并始终希望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中相互补充。

欧洲联盟感到满意的是,2000年11月举行的关于民主作法的历史的巴马科学术讨论会的会议活动有联合国的参与。欧盟欢迎在促进民主方面的这种合作,特别是欢迎以下事实:在2001年3月通过了各种措施,以加强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与秘书处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之间的合作。

联合国和欧洲委员会有许多共同的价值观念,其中包括促进人权、多元民主化与稳定。鉴于欧洲委员会在诸如人权、民主机制和法制等领域所获得的专门知识,这两个组织之间进行合作具有意义。正如各会员国所知,欧洲委员会成员国也与欧洲委员会的工作利益攸关,因此,我们极为热情地看待这种合作。

一些富有成果的倡议显示出这种合作,请让我提一提该委员会在批准和执行《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中对各成员国的协助;欧洲委员会对组织大会明年有关儿童的特别会议所做的贡献;该委员会在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能力建设方案中的作用、特别是对筹备和观察三个星期之前在科索沃所进行的选举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根据这类过去的经验,欧洲联盟相信这种合作会在最大可能的范围内得到加强与发展。

我们非常高兴地注意到,联合国与伊斯兰会议组织之间的合作在过去一年不断进行,这两个组织通过参与相互的工作加强了在相互感兴趣领域的合作,联合国秘书长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之间的定期高级会议应该继续进行。

这也是欧洲联盟如何看待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 联盟之间的合作的,我们高兴地注意到,这两个组织 就许多问题保持了密切接触,因此,阿拉伯国家联盟 应该进一步加强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和方案的关系和 接触,并改善其协商机制,这是最重要的。联合国和 该联盟还应该就相互感兴趣的区域性问题交流看法 和信息,继续在高级别进行接触。

欧洲联盟非常感激秘书长以条约保存人的身份 安排召开了上个月的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 效会议,《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核禁试组织) 对联合国的努力给予了坚决的支持,特别是在国际安 全、军备控制与裁军领域更是如此。因此,欧洲联盟 欢迎通过核禁试组织筹备委员会和联合国之间签署 的伙伴协定以及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和方案所缔结的 合作协定。

现在请让我谈一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过去和今后的重要工作,欧洲联盟始终极为重视该组织的各项活动,特别是考虑到这类武器有可能会落入恐怖主义分子手中的危险就更为如此。欧洲联盟欢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于 2001 年 5 月作出的核准该组织与联合国之间关系协定文本的协定,大会于去年 9 月核定了此项协定。欧洲联盟希望在这两个组织之间为了共同的利益建立起互益的合作。

欧洲联盟鼓励联合国秘书长和太平洋岛屿论坛 秘书长采取必要措施,推动并扩大这两个秘书处在相 互感兴趣的领域所进行的合作,当然,这种合作应该 扩大到联合国的专门机构和方案,太平洋岛屿论坛及 其有关机构应该在这种合作下发动、保持并加强各项联合协商和方案。

我们欢迎经济合作组织在其成员国的经济发展中所发挥的作用以及该组织与联合国之间进行合作的实例。这两个组织根据其共同目标,亦即通过解决经济、社会、文化和人道主义方面的问题促进国际合作,不仅在已经存在的领域,而且在也许会受益于区域稳定和该组织成员国之间的合作方面都应该寻求并加深合作。

加强与区域组织的对话并探讨这类组织可以对联合国的活动提供理想补充的领域是我们的职责,定期交流观点和信息只会丰富联合国的工作。

众所周知,在我们目前的全球环境中,世界正在 变得越来越统一,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世界正在变得 越来越没有国界。作为回应,发展中国家正在各国之 间建立必要的机构框架,以加强其单独和集体能力, 使自己能够受惠于全球化不断进行和正在出现的进 程所提供的潜力和机会,建立区域性经济分组已经成 为这些国家顺利纳入世界经济最普通和恰当的方式。 但是,应该强调,全球化的回应政策在区域和国际一 级都需要全面而一致,此外,建立并加强经济贸易和 财政领域的区域安排也需要有利的国际环境,特别是 在能力建设领域尤其如此。

经济合作组织包括 10 个发展中国家,是一项旨在扩大和巩固成员国之间的经济、技术和技术合作的区域性安排,其更长远的目标是推动共同机制,使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的物资和资本顺利流动,并协助这些国家逐渐纳入世界经济,帮助这些成员国积极而有意义地参与全球化进程。近年以来,在社会和文化领域合作的扩展也在经济合作组织中日益受到关注。经济合作组织秘书处总部设在德黑兰,其活动主要集中在为了应付成员国所面临的共同挑战在区域和国际一级找到必要的方式,并协助该组织参与国际经济。

近来的阿富汗局势也强调必须扩大区域合作,以 创造繁荣,这有助于区域和平与安全。特别是,同联 合国机关、机构、基金方案建立的合作安排,是这些 努力的核心。这些富有成效的合作领域有巨大的潜力 需要进一步探索和实现,我们希望该地区目前的形势 能进一步推动扩大和促进这种合作。

经济合作组织地区有石油和天然气储存和大量 矿物资源以及丰富的文化和文学遗产,其地理位置和 经济潜力为区域内各领域健康与可持久的经济增长 和与邻国及区域经济集团建立强有力的经济关系提 供了必要的条件。经济合作组织国家的广阔及关系提 供了必要的条件。经济合作组织国家的广阔地域也有 可观的农业潜力,包括畜牧业和粮食生产。但是应该 指出,该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和环境挑战也同样 严重。

从中央计划经济到以市场为取向的经济过渡是该组织一些成员国最重要的挑战之一。经济合作组织内的中亚内陆成员国地区对他们和整个组织是一个迫切的挑战,他们需要加强区域过境基础设施。

如果不受外来有政治动机的行动的阻碍或扭曲, 从这一地区到世界市场的石油和天然气的自由流通 定能在区域能源生产国的通盘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为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同作为可行的合作伙伴纳入世 界经济作出贡献。

经济合作组织丰富的文化与文学遗产及其大量 的文化发展机会,也能促进扩大旅游业和区域内的文 化合作。

正如我已指出,该区域所面临的挑战也很多。保护环境,特别是在里海和咸海中亚及其他一些地区,是该组织里沿岸国和有关国家所面临的严重挑战之一。经济合作组织地区也是非常容易发生自然灾害的地区之一,特别是地震和干旱。去年以来,干旱已造成巨大的人的损失,给区域内各国的社会经济基础设施带来毁灭性影响。

该地区继续遭受非法种植、生产、贩运和消费麻醉品的患害,这对区域内各国的社会、经济和安全结构的严重不利影响是国际社会知道的,不需要再强调。

关于同联合国系统合作的问题,经济合作组织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和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之间的合作与联合方案不断增加,令人鼓舞,并需要进一步加强。

去年,经济合作组织同贸发会议之间的合作已扩 大到执行《过境贸易协定》、经济合作地区内多种运 输贸易和海关过关工作以及贸易效率和电子贸易等 新领域。贸发组织/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中 心)已扩大技术合作,已包括促进区域内贸易量。亚 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作为本地 区的主要区域委员会,非常积极地单独和与联合国系 统其他机构和区域委员会合作,扩大同经济合作委员 会的合作,并在经济合作组织地区内的经济表现、加 强次区域贸易与投资领域经济合作、发展和建立一个 经济合作组织贸易和投资情报交流网和多种运输等 领域提供技术援助。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也在援助经济合作组织建设中小型企业能力的努力。同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的合作也在扩大,由双边捐助国援助,在经济合作组织秘书处内设立一个药物管制协调单位的工作第一阶段已在2000年12月完成,目的是提高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之间在管制非法毒品方面的协调与协作。我们希望这项工作的第二阶段能按照已规定的时间表开始。

虽然联合国系统与经济合作组织之间的合作在 扩大,包括在新的活动领域,但我们认为,仍然存在 进一步扩大的大量机会和未利用的潜力。我们相信能 同联合国其他机构共同探讨和落实新的合作领域,如 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合作打 击麻醉药品,以及同教科文组织和世界旅游组织在文 化发展与旅游业领域合作。 我也要表示,我国代表团十分赞赏秘书长提出题为"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之间合作"的全面和内容丰富的报告,载于文件 A/56/398。报告证明,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一直在密切合作,共同寻找办法解决各领域世界危机,即国际和平与安全、维持和平工作、裁军、自决权和其他的基本人权问题。

我国代表团认为,通过高级别接触,定期协商和 技术性会议加深这两个组织之间的关系,能为促进联 合国的宗旨和原则作出贡献。《联合国宪章》鼓励这 些活动,通过区域合作促进联合国的宗旨与原则。

显然,联合努力解决继续存在的阿富汗危机是伊斯兰会议组织议程上突出的联合国优先任务之一。最近的事态发展已经为阿富汗民族恢复国家和平与安全,摆脱战争和外国干涉的祸害,以及组织一个具有广泛基础的多民族政府的长期愿望铺平了道路,这方面,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国始终强调联合国的首要作用。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必须合作,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重建阿富汗调动必要资源。

伊斯兰会议组织已为促进联合国不同文明对话

年发挥了重要作用。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任主席的伊斯兰会议不同文明对话问题特设委员会,已在 2000 年和 2001 年在联合国总部同联合国内其他集团举行了多次会议,讨论和商定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草案。

最后,由于区域集团方面极其建设性的伙伴关系,106个会员国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该决议草案于 2001年 11月9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我国代表团认为,新的对话范例今天在国际关系 行为中的重要性和效用比哈特米总统首次提出时还 要明显。

我们相信,将由马里大使介绍的决议草案 A/56/L.36,以及将由哈萨克斯坦大使介绍的决议草案 A/56/L.32,作为促进符合这些组织共同宗旨的 2002 年联合行动的适当基础,将有助于实现以下目标:确保寻求解决国际和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和人道主义问题的国际合作。我谨建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该决议草案。

下午1时15分散会